**平罗县住建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**

**抽查工作计划**

为进一步落实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的总体部署和要求，加快创新政府管理方式，规范建筑市场执法行为，推动建立全县建筑施工质量安全监管，结合我局实际，特制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 和重点检查监管抽查工作计划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及自治区政府关于市场监管工作“双随机、一 公开”的重要决策部署，坚持依法监管、公正高效、公开透明、协同推进，创新监管方式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规范执法行为，普遍运用随机抽查方式开展建筑施工质量安全大检查、专项治理、暗访暗查等监管执法活动，进一步解决执法方面存在的问题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为有效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,住建局成立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领导小组,组长由杨立升副局长担任,成员由法制监察室、城管队、房管所、质监站、建管站负责人组成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办公室主任由法制监察室主任刘华担任,具体负责“双随机”抽査工作的组织、安排、指导、协调、督查和具体工作的落实。

三、“双随机”抽查步骤

**（一）抽查范围。**建筑企业资质、在建工程质量监督检查、建筑工程招投标、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、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检查、建设工程招投表检查、房地产市场监督检查。

**（二）完善内部机构建设。**各职能检査人员应认真履行监管任务,严格遵守制度及相关要求。按照分工负责、协作配合、各负其责的原则,依法进行检査。必须做到内容明确、程序合法、文书规范。

**（三）建立监督人员信息库。**各责任单位将监督人员信息录入“宁夏建筑市场监管与服务系统”平台监督人员信息库(含建管、质量、安全、造价等监督人员)。根据检查事项，按建筑市场、质量、按全造价等进行划分，将符合条件的检查人员在“宁夏建筑市场监管与服务系统”平台进行摇号随机抽取。也可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，按房屋建筑工程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、建筑机械工程等专业进行划分，将符合条件的工程技术人员根据需要建立工程质量安全专家信息库，协助开展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执法工作。

**（四）明确监管人员职责。**各责任单位可通过“宁夏建筑市场监管与服务系统”平台，随机抽取检查人员和房屋建筑以及基础设施工程项目，然后进行摇号随机分组。检查结束后，检查人员在系统中形成责令整改通知书、记分告知单等执法文书，推送给企业查阅，督促责任主体整改反馈，经监督组现场复查后整个监管过程闭合。

**（五）制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。**根据法律法规规章修订情况和行政权力调整情况随时进行动态更新。各抽查事项由责任单位牵头,严格按照已公布的随机抽查事项清单,开展有关事项的随机抽查工作,并将随机抽查作为选取日常监督检查的主要方式。

**（六）科学、合理确定随机抽查比例和频次。**随机抽查比例和频次要切合实际，确保必要的随机抽查覆盖面和工作力度。抽查比例不设上限。暗查暗访一般采用“双随机”抽查的方式。对重点项目每年要实现一次检查覆盖;对列入安全生产“黑名单”的单位每半年要实现一次检查覆盖;对发现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单位，要重点监管，制定专门的工作方案，完善执法检查程序，增加执法检查频次，督促整改治理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注重宣传培训**。随机抽查是行政执法监管方式的探索和创新，要加强执法人员业务培训，总结交流执法经验，加快转变执法理念，努力提升执法能力，完善随机抽查执法模式和方法。要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刊、网络等多种渠道，广泛开展宣传报道，为随机抽查工作顺利开展营造良好氛围。

**（二）落实监管责任。**各责任单位要认真落实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制度，结合各部门权力和责任清单，建立执法人员尽职照单免责、失职照单问责机制，维护监督执法机构及监督人员的合法权益。